陳議員秋萍:

你們只有申請核准,後面的監督呢?我現在強力要求你們在每個大概方圓多少的平方米以上要設立遠端監看,像環保局要做什麼都人員不足,他們可以設立遠端監看啊! 局長,我還要跟你講,小到裝設一個水銀燈都要隔壁簽署同意書,你們都不用!我從來就沒有在擋你們的能源發展,結果網軍全部都起來批判我!我何時反對過綠能的發展?

經濟發展局陳局長凱凌:

議員沒有反對能源發展。

陳議員秋萍:

你在跟我講,我也說我支持你們,但在這個過程中,你們要妥善的處理,怎麼與地方的那個民眾溝通?你說沒有硬性規定,你們是在寫爽的嗎?要不然你不要寫出來啊!地方的民眾、社區都要有共同參與的權利、有知的權利,是不是這樣做起來,會更好做事?更加周全,為什麼你們不去要求?為什麼你們不要做呢?我跟你講,今天我除了感謝環保局的積極態度以外,我要感謝警察局,它在今天的說明會,他們全程的警力都來維持都來配合,非常感謝,不是我們申請的也不是民眾申請的,但是你們的態度,就是說都要顧到大家、顧到學校、顧到業者、顧到民眾,我跟你說,你要非常注意,為什麼大家有這麼多的意見?不是你核准後,後面都不管了,太豈有此理了,有這種政府嗎?你讓我背什麼?我們背負很大的壓力,你們坐享其成!

主席:(蔡議員育輝)

好,提醒各位列席的市政府各單位,根據議事規則第35條第1項第3款:備詢人員不得有任意搶答等妨礙議員質詢、破壞秩序的狀況。請大家注意一下,議員在質詢的當中,沒有要求你回答,請不要回答,好,請呂維胤議員發言。

呂議員維胤:

謝謝主席,我想我接續上一輪的發言,對於灣裡喜樹魚塭來申請漁電共生,我根據剛才陳凱凌局長與本會的答詢,這個魚塭的漁電共生申請尚未過關,陳局長,對嗎?

經濟發展局陳局長凱凌:

跟議員報告,目前這個案子還沒有掛到經發局這邊,應該還是在農業局那邊申請。 **呂議員維胤**:

好,局長請坐,農業局。

農業局謝局長耀清:

議員好。

呂議員維胤:

局長,您剛才有說它的土地回填是不用經過申請,如果它是這個合法的土方的話, 是這樣子嗎?

農業局謝局長耀清:

報告議員,是的。

呂議員維胤:

確定?我要跟你確定喔!現場都有錄音錄影,我要跟你確定喔!確定嗎?聽到有錄音錄影你們都會怕。

農業局謝局長耀清:

是,我已經講了。

呂議員維胤:

好,你有確定就好,所以我再請問你,如果你再讓它回填之後,到時候經發局如果 沒有通過這個案子,這些業者要怎麼辦?

農業局謝局長耀清:

報告議員,這是一個室內養殖設施的容許案,也就是說它拿到這容許,不是跟經發 局去申請太陽能光電,它是跟建管單位申請建照,拿到建照以後,它就開始來做要養白 蝦的這些硬體的房舍,房舍蓋好以後,它才會請使用執照,才會去進行試養,至於它要 做光電,再去申請綠能設施的容許。

呂議員維胤:

這樣我覺得你的講法又更奇怪了,這表示剛才經發局所做的報告,所謂的地上型魚 塭漁電共生,這樣就表示業者不需要先申請,就先做,做到一半,最後經發局才是被動 的一定要同意它,照你這樣說法,我們就無法可管啊?

農業局謝局長耀清:

跟議員報告,它就把設施養殖,假設它蓋一棟豬舍,豬舍可以來做太陽能光電,也 可以選擇不做,它目前在辦理要蓋室內養殖白蝦的這些設施的容許使用,我們容許使用 已經核准了。

呂議員維胤:

好,我想你說過的話,我為什麼要這麼問你?我想說過話,大會都有一定的紀錄, 我要告訴秘書長的是它的現況是一個廢棄的魚塭居多,那這個時候,它要申請漁電共生, 要去做太陽能,我也樂觀其成,沒關係,但是,未來它要真的做漁電共生,不是單純用 來發電而已,局長,你可以答應我嗎?你能確定嗎?

農業局謝局長耀清:

他們目前向我們申請是申請要養白蝦的設施。

呂議員維胤:

對,所以你確定它未來會養白蝦,未來是不是一年之後其實只是?

農業局謝局長耀清:

它未來要不要申請綠能,我們還不曉得,只是它的計劃書說它有這種想法。

呂議員維胤:

好,局長請坐,原來我想要藉本案告訴你,我覺得綠能政策是國家整體的政策,一定要大力的支持,但是我想所有的規則都要訂立訂清楚,程序是一步一步來,不要為了特定的人,開小門、開捷徑,其實我剛才聽了很多本會的同仁說這個大家還有開公聽會,其實我滿羨慕的喔!因為其實當時候在填土的時候,我們地方居民根本搞不清楚它到底是在做什麼,但是,後來大家一問再問一查再查,你也知道,我們算是部落型的,要問到比較簡單,所以才造成才知道它未來是要做漁電共生,要去做這個養殖,然後上面去蓋太陽能,影不影響生態是一回事,好,那會不會影響排水又是一回事,我覺得這個,未來請秘書長應該協調各局,應該訂好相關的規則,讓他們可以按部就班。

方秘書長進呈:

跟議員報告,就是說各局處負責有關太陽能申請相關的規定,一定要把它訂清楚,

而且能夠對外來公佈,我想,這個部分讓民眾很清楚瞭解相關法令的規定,這個部分我 們會來要求各局處首長。

呂議員維胤:

好,謝謝秘書長,方局長。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是,議員好。

呂議員維胤:

方局長,我相當肯定你上任以來的作為,臺南市曾幾何時,我小時候聽過臺南市是 神的故鄉,臺南市什麼時候成為黑道的故鄉?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議員,沒有黑道的故鄉。

呂議員維胤:

沒有黑道的故鄉?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有一些開發的利益,或許有一些傳聞,我們是有證據到哪裡,我們絕對法辦到哪裡。

呂議員維胤:

我想,這個打擊黑道是你最重要的責任。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是。

呂議員維胤:

我想, 責無旁貸, 我也相當欣賞你, 我相信你敢做敢為, 我也對你有所期待, 你要加油。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謝謝議員。

主席:(蔡議員育輝)

蔡秋蘭議員(叫名3次),接下來請陳昆和議員發言。

陳議員昆和:

感謝主席,陳局長,我今天的憤慨是我參與實體參與好幾次,都未曾看過你來,你一直說蘆竹溝這一次開了好幾次說明會,所以我會生氣就是這樣子,你剛才說申請建照核准了中央已經核准了,所以他們要做,就是因為他們核准的資料鄉親沒有參與到,他們核準的資料中,其中一份就是地方的說明書,地方的說明書是在五公里外遠的二重港開的會,他們是蘆竹溝,所以第一個是說明書他們不知道,所以今天才會擾動成這樣,後來說要開會,在開會前兩天才通知要開會,所以他們沒有準備,我才會來說要安排時間一個月,我們的學甲分局長自己做結論,我都不知道警察局來做協調還能做結論,結果他還是讓它開,我說:「不好意思,那天我沒空」,因為我是律師,我們鄉親的權益讓我來參與,否則,那一天我沒空,它竟然有辦法在通知後兩天就要開會,所以堅持,我才會說一個月,如果你不答應,我就行文,一個月後來蘆竹溝開,所以你如果叫廠商來蘆竹溝開,那天我在場,他們廠商如果申請,結果,我在場,我通知要開,你也要開,那麼乾脆我們兩個一起開,我說你要開那麼今天我就是要協調,在地蘆竹溝居民堅持反

對,不好意思,我要協調就是你就不要來反對,你有什麼條件就通通都開出來,廠商要有參與決策的權利來參與開會,結果廠商說:「沒有,他們沒有參與的權利」,所以他們沒有辦法來參加,我在那邊問:「經發局有派人來嗎?」沒有,那麼今天改成座談會,你跟我說有開說明會?局長。

經濟發展局陳局長凱凌:

議員好。

陳議員昆和:

剛才經發局局長說那是,我說基樁,那是打基礎,對不對?那是工程的基礎,對不對?工程的基礎是基樁,那是工程的基礎,對不對?

經濟發展局陳局長凱凌:

跟議員報告,那是它的基礎工程,如果不清楚可以問工務局,都有相關的規範。

陳議員昆和:

你剛才回答我的,你現在又縮回去?

經濟發展局陳局長凱凌:

我沒有縮回去。

陳議員昆和:

來,蘇局長,今天在現場的,剛才陳秋萍議員也講了,基椿跟怪手在那邊打,這是不是基礎?這個工程是不是基礎?它上面不是要做太陽能嗎?是不是基礎?回答我,為什麼你們不敢回答我?你用坊間簡單的道理,民眾要做一個簡單的圍籬都要申請雜項執照,它不用雜項執照,我們中央開門給它,但是那一根基樁不是在打基礎嗎?你去問我們的老百姓,有誰說基樁不是基礎的?基礎,要誰才能做?營造商,剛才我們的方局長,你剛說你已經查了好幾次,人家告了,你也要查清楚,你知道施工單位有沒有施工的資格嗎?還有三十多家的公司,免聘土木技師就可以做工程,你們都合法來抓我們老百姓的抗議,施工單位是不是合法,你連資格都沒有查好,哪一位檢察官指示你辦的?

主席:(陳議員秋宏)

謝謝陳昆和議員發言,接下來由林美燕議員跟林燕祝共同發言,共用時間8分鐘。 林議員燕祝:

謝謝主席,經發局局長,我想綠能在我們現場的議員大概都是支持的,但是綠能如果影響到環境,比如說就像我講的生態敏感區或者是濕地,我認為這就不行,但是從今天一點半講到現在,說實在你還沒有跟我們有一個明確的,到底針對蘆竹溝這些民眾他們的抗議、他們的需求,你到底經發局能提出怎樣的一個方案來協助他們?其實,我今天就講過了,業者如果是以鄰為壑,就是說他們自己自私的就是為了要賺錢,然後影響到這些居民的生計,我告訴你,這是不管怎樣都不行的,站在我們公部門機關是要來協助蘆竹溝這些居民的,但是我現在又要講,其實我知道局長很無辜,在座現場的大家都很無辜,這個案子是從中央下來的,但是中央下來的不一定經發局就要同意它設啊!講難聽一點,你也可以代表這些居民說我們地方的聲音很大,但是你不敢,不敢是為了什麼?其實我今天早上跟你說的,就是我覺得很丟臉,綠蟑螂,我很佩服記者,綠蟑螂原來是在講綠色的,然後又講到說臺南市都黑道的介入在裡面了,我覺得很丟臉,認為說你怎麼沒有能力去處理這些事情,但是我們謝龍介議員很敢講,市長無能、無魄力啦!

事實上是這樣,其實大家都知道這裡誰在做,尤其是姓郭的啦!講一次難聽的,之前他 被我們環保局查到什麼?掩埋廢棄物、爐碴,現在又是什麼?又是太陽光電,所以我必 須要來說明,局長,你很無奈啦!但是傷害的是誰?居民所求就是他的生計,他的生計 是什麼?他很怕說這裡做了太陽能,他們長期在這裡養蚵,是不是熱島效應會多了三、 四度?他們的蚵會死亡,你是不是要業者來說明?講一個簡單的建築業蓋房子,如果損 鄰是不是工務局就要出來協商?如果沒有跟民眾講好,它就不可以發給他使照,不是這 樣子嗎?那為什麼我們經發局今天扮演的角色,包括我認為警察局很可憐,被罵,我也 要替他們講一下話,它都已經拿到你們發的執照了,如果今天業者都是合法的,然後來 警察局這邊說現在有民眾要來破壞我的現場,警察局要不要辦?沒辦,他們就是瀆職, 但是我也要在這裡跟警察局局長拜託一下,這些民眾都是可憐的,應該我們用勸導的方 式,不要用那一種粗暴的方式,用太粗暴有可能在推擠當中,我們的警察同仁是無意的, 但是有沒有想到那都是老人啊!我看了也很心痛,所以在警察局局長,講一句難聽一點 的,在這一件事件中是最無辜的,但是經發局你扮演的角色就協商嘛,是不是應該要請 業者這邊出來協商?其實我在這裡有一個想法,秘書長,應該你有能力啦!叫中央下來, 能源局下來啦!地方上的經發局還有你,每一位民代,把我們這些議員,你都發公文給 我們,要協商的時候,我們議員要去的就去;不去的就不要去,然後下來一起協商,把 這件事情來做個完成,我想蘆竹溝這些民眾的要求不是太多,只是他們要有一個保證, 保證對他們的生態不會影響,他們的蚵不會受污染、不會因而死掉,有這麼困難嗎?為 什麼這樣子經發局都做不好?所以我說,秘書長,可以這樣做嗎?你回應我一下。

方秘書長進呈:

這個部分如果要邀請中央,可以請經發局這邊來邀請中央,針對地方的一些爭議,是不是中央能夠願意下來跟大家來溝通協調,因為這個案子也是中央核准的。

林議員燕祝:

所以他們要下來,他們不是說要與地方溝通嗎?那為什麼業者,講難聽一點,你的溝通,難怪你們會被人家講叫綠蟑螂,為什麼?你知道嗎?你們在地方所開的說明會, 躲躲藏藏的,也沒有紀錄,為什麼不敢紀錄?所以現在未來所開的必須要記錄,不管開 有成或是沒成,其實我很遺憾,為什麼?綠能,很好的政策?但是淪為什麼?淪為民進 黨賺錢的工具啦!這樣講比較快,所以我必須要跟經發局說,經發局局長,你是無辜, 但你還是要處理妥當,你可以跟市長講,不是只有姓郭的介入,我聽說連夫人都介入, 太離譜了啦!換美燕議員發言。

林議員美燕:

謝謝,我想一個好的政策是要受到百姓擁護支持,但是今天在現場有很多我們的市民百姓來到議會,為什麼一個好的,我們一直在講為了我們地球、為了我們的環保,我必須要推行綠能,大家說的,這一定要這麼做的,那為什麼在這個我們蘆竹溝這個案子裡面,地方有那麼大的那麼大的聲音呢?剛剛秘書長說、燕祝說要往上面去講,這又不是才剛剛發生的,這已經一段時間了,為什麼在第一時間你們沒有往上面去呈報呢?中央核准的案,中央自己種的果,自己要來承擔啊!為什麼不下來?你為什麼不往上面去講都是地方自己在承擔呢?而且經發局這邊只有一句話就是依法,大家都是依法啊!但是它已經造成地方上一個很大的隱憂,大家說的,令人擔憂的地方,那為什麼不要第一

時間趕快積極去跟地方上去講?叫廠商來,看要怎樣讓地方有保障、讓地方民眾能放心啊!不是把法架在上面,你們讓百姓感覺我們是在玩法,所以不管如何,未來我們的程序就是一定要跟地方好好的溝通,而且要趕快面對面,不要逃避了,不要再逃避了,如果再逃避的話,我看市民反彈的聲音還是會越來越大,秘書長,你趕快積極一點,有作為一下,好不好?

方秘書長進呈:

好。

主席:(陳議員秋宏)

謝謝林燕祝跟林美燕議員,接下來請吳禹寰議員第1輪發言,時間3分鐘。

吳議員禹寰:

謝謝主席,那本席在這邊從一點半聽到現在,非常多我們的議員先進他們的意見都是滿好的,在這邊,我也是滿支持我們洪玉鳳議員所提的,就是說中央的能源政策基本上我們是都支持,至於做法,因為中央的規定基本上也是沒有辦法推翻的情況下,那我們要怎麼讓它再改善?就是可以設置一個就是 61 線以西的部份既然不能做,那我們市政府這邊是不是可以設置幾個?像是示範區,讓百姓、我們的人民我可以有一個依據大概是什麼樣的一個情況,而不是一個公聽會 10 分鐘,在大家有所不了解的情況下造成所謂的爭執,然後執法單位這邊也蒙上這個背了這個責任,也是滿無奈的啦!在這邊,另外陳秋萍議員所提到的,有一些不肖業者在太陽能地面型設置了以後,他們把圍牆圍起來,然後裡面偷埋廢棄物的事情,這個一定要嚴加查辦,我相信我們臺南市既然是種電第一名,就代表我們的案場很多,我們在案場很多的情形下,像這種不肖業者,是不是要一個一個的去查扣?再加上不管是綠蟑螂、環保蟑螂,這種違法掩埋的,這個事情就是在破壞我們整個的地球環境,這個是零容忍,在這邊也希望我們的環保局可以嚴加查辦,是不是在這邊也是要求所有的光電廠目前已經設置好的,要求我們市政府每一間都去查核,不要有所謂的假光電之名,然後進行非法掩埋之實的事情發生,在這邊做一個建議。

主席:(陳議員秋宏)

謝謝吳禹寰議員發言,接下來請李宗翰議員發言。

李議員宗翰:

謝謝,麻煩簡報給我,局長,臺北市昨天雷厲風行執行一項政策,警察局局長,請問你知道嗎?我拿給你看。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議座,這字太小我看不到,抱歉。

李議員宗翰:

這樣看得到嗎?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有,6年條款的問題。(簡報-柯文哲落實6年條款,413名中高階警員大搬風)

李議員宗翰:

對,為什麼要有六年條款?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因為我們在警察的升遷法裡面規定有一個所謂的三年一任,那有責任區的部分頂多

只能延任一任,所以就是所謂的六年。

李議員宗翰:

那我們現在有多少警界同仁在同一個地點服勤超過六年的?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其他地方我不曉得,但是我們最近都有普遍在做一個檢視,只要有責任區的這個員 警,滿六年的,我們都會逐一的做一個檢討。

李議員宗翰:

是,局長,我想不要這樣子發生事情之後趕快就去換你們的分局長,然後換了分局 長之後,基層其實你們也都沒有動啊!這件事情變成什麼樣子的結果?真正發號命令、 真正發生衝突的是你們家的分局長嗎?我看不一定喔!你們基層要去安撫誰、要去幫誰? 這是你們基層發生的事情,局長,你的想法,到底要怎樣處理?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我目前的做法就是滿六年的,我都逐一的做一個檢核,檢核之後,就是看他是不是 適任在這個分局的轄區,有些分局長認為說他是適任在這個分局的轄區,我們就做單位 的一個調整。

李議員宗翰:

反正我有這麼多,十一、二、三、四、五、六年的,是不是這樣?反正我先從十幾 年、二十年再慢慢調,七、八、九的都沒關係?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基本上,我們臺南市警察局的同仁在地化非常的嚴重啦!但是在地化,有些也不是壞事,他愛這個故鄉,那我們針對這些員警,他願意努力在工作上的,我們原則上就不要讓他離開這個分局,然後做所跟所之間或者刑責區之間的一個調整。

李議員宗翰:

謝謝局長,我不太確定你講在地化到底是有所影射,還是你想意有所指,那這件事情,其實,臺北在昨天換了四百多個員警。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對,那都是主管幹部,不是基層員警。

李議員宗翰:

對,都是主管幹部,接下來臺南要怎麽做,期待你的作為。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是。

李議員宗翰:

到時候,麻煩你把六年以上的同仁整合成資料給我。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是。

李議員宗翰:

謝謝,那今天我想請教一下,勞工局局長、地政局局長、工務局局長,這三位局長今天來做什麼的?他們要報告什麼?請勞工局局長先講好了。

勞工局王局長鑫基:

您是說?

李議員宗翰:

是,今天找這麼多局長來,所謂何以?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

和我比較有關係的,大概就是說雜項執照要不要申請吧!

李議員宗翰:

是,那麼工務局局長請坐,地政局呢?

地政局陳局長淑美:

然後我比較有關係的,大概就是如果它這個不是屬於漁電共生跟農業容許的相關使用,它是屬於需要變更地目的情形的話,那我們這邊會有後續的變更、編定跟登記的相關事項。

李議員宗翰:

好,謝謝,地政局局長請坐,那勞工局,局長,不好意思,今天請你來是為了什麼 工作?

勞工局王局長鑫基:

議員是要問我?

李議員宗翰:

你也不知道為什麼會請你來,對不對?你請坐,我想今天這件事情是中央的法規制 定不夠明確,要求地方政府充分溝通,到底什麼叫充分溝通,它也沒有明確的一個方式, 是要求區公所、要求我們在地的里辦公室或是哪一個局處主管應該要將這一件事情辦好, 經發局局長。

經濟發展局陳局長凱凌:

議員好。

李議員宗翰:

我想請教一下,目前我們地方到底依法行政可以做到什麼程度?中央哪些事情可以改進?

經濟發展局陳局長凱凌:

跟議員報告,現在大家比較多的反映就是說,是不是在說明會的部分,應該是屬於法定的部分,那這件事情,其實我們也多次有跟經濟部表達,所以中央在進行這個審查的時候,我們其實都把這樣的意見帶進去,現在只是說因為法律上並沒有明文去設計或者是規範這個所謂的說明會跟它的內容,所以這變成是在法制面上面,可能大家一直在吵這個事情,都覺得說既然有這個東西你就應該要辦說明會等等,可是對業者來講,因為在法律的條文上沒有明確的規範,所以就造成可能就是民眾的認知跟法律的標準上可能有小小的落差了。

李議員宗翰:

是,謝謝局長,我想,為什麼要強調這件事情?為什麼剛剛要請三位局長站起來? 包含法制處、政風處,其實他們來他們真的可以幫得上忙嗎?沒有啊!整個地方政府花 了這麼多時間跟議會花了這麼久時間在探討一個中央的漏洞,拜託啦!經發局也發一個 文,叫他們把這個東西乾脆全臺灣一起整理好,來幫臺南的忙,有沒有問題?

經濟發展局陳局長凱凌:

跟議員報告,我們也會把。

主席:(陳議員秋宏)

謝謝李宗翰議員發言,接下來請洪玉鳳議員發言,發言時間 5 分鐘,之後休息 10 分鐘。

洪議員玉鳳:

謝謝主席,講難聽一點,一句話,就是中央放一坨屎叫地方擦,結果都擦不完,所 以我想不管我們在議事廳裡面怎麼講怎麼反映,我想,也很難上達到中央,有核准權的, 不管是經濟部還是能源局,它根本不甩地方的意見,最後就是地方上的人,你們要面對 民意的壓力,所以我想沒有民意是反對綠能政策的,但是我們選的點,跟你的施作方式 是備受爭議的,所以你說如果我們要設屋頂型的,在工廠上方做綠能,事實就是面積太 小,效益不佳,不然就是我們中型工廠很多,中型工廠大多數都是違章,尚未合法,我 們現階段是有在開放讓它合法,但是速度很慢,所以變成選的點就是不夠多,我們現在 推的不管是不利耕種的土地,或者是我們的水面的這些漁電共生的這個,爭議最多的, 你可能就是水域空間這些選擇,可能就影響到這個民眾,他原來在這個地方,世世代代, 他就是在做這一個行業,他們會擔心政府對他們的照顧不夠、給他們的保障不夠,如果 世世代代在這邊養蚵、在這邊養魚,讓你做了綠能的話,可能會影響到我們整個生態, 也會影響到我們的生計,我想這個是民眾最擔心的一個問題,一開始我們大家都沒有做 一個很適當的溝通,中央就不甩你,它就叫你地方去做,那地方就是法源規定的沒有很 嚴謹,所以我們隨隨便便的辦一個,講說是公聽會,結果可能連說明會的規模都不到, 難怪地方上的意見反彈會如此之大,所以我剛剛就有提到,有時候有些東西是好的、有 些是不好的,主要的就是你那個選的點不夠好啦!你沒有將地方的意見充分納入,如果 我們有機會要創造三贏的話,那我們是不是說跟中央爭取這個權利要下放給地方?我們 主導權在地方,讓我們地方去選擇適當的點,像剛才郭鴻儀議員也說 61 線以西的不行, 我們是不是可以選幾個點,用最嚴謹的規模下去做,做一個示範區,讓所有的人能看到, 將來如果選在這個地方來做,也會照這種標準來做得這麼好,你不用擔心會影響到生態, 也不用擔心如果做了綠能會影響到你們的生計,我想這是我們大家最關心的問題,所以 我們希望經發局應該朝著這個共創雙贏這樣子的一個方向去做,要不然沒完沒了,吵到 最後,主導權都不是在我們臺南市政府,都是在中央,中央就丟給地方,讓地方去受罪, 我們也沒有收到什麼好處,那你在那個媒體上面沸沸揚揚,講的也很不好聽,不管是對 臺南市政府的形象、對臺南市議會的形象,通通都是負面的,所以我覺得這個事情你一 定要很審慎的處理,我們應該朝著雙贏的方向去做,我希望經發局局長,你能夠把我們 地方的意見帶到中央,讓中央知道我們地方的聲音,地方為什麼會反對,就是你沒有考 慮到它是不是會影響到他的生態、是不是會影響到他們的生計,如果我們有辦法選擇幾 個示範的點,由你們市政府來做主導的話,我想這個事情會比較好,局長。

經濟發展局陳局長凱凌:

跟議員報告,您剛剛所提的意見跟很多議員寶貴的意見,我們一定會跟中央反映, 我們也希望這部分的法令上更趨完備。

洪議員玉鳳:

對。

經濟發展局陳局長凱凌:

這個部分,您剛剛提到是不是要示範區的這個概念,我想,議會的議員如果大部分都有這樣的共識,我們也會審慎評估。

洪議員玉鳳:

這是我個人意見,但是我們希望說我們可以朝著這方向,因為吵來吵去,我們又不能叫中央不要做,那是中央的政策也沒辦法,所以我們希望讓我們臺南的傷害更低,然後讓我們的民眾的支持度會更高,那我想政府推行這個政策才有意思,否則,大家反對聲音那麼多,政府推這個要做什麼?只是被譙(台)而已,臺南市政府就只是擦屁股而已,沒用。

主席:(陳議員秋宏)

謝謝洪玉鳳議員發言,接下來我們休息 10 分鐘。(休息時間後)繼續開會,接下來請 Ingay Tali 穎艾達利議員發言。

Ingay Tali 穎艾達利議員:

謝謝主席,我想我還是延續第一輪的發言,我覺得最大的問題就是這三個,就是所 謂的程序性的問題,還有這個回收、養戶的污染的問題,跟良田種電這三個問題,大概 是回到第一個就是程序性這個問題,剛剛已經有那麼多議員先進同仁都講到了,甚至有 人還替警察局抱屈,我覺得其實不只替警察局抱屈,我也替經發局抱屈,我甚至更重要 的是要替我們在地的居民抱屈,為什麼?因為,沒有錯,這個永續的再生能源,這個綠 能是非常非常重要,沒有錯,可是問題是你這個發電設施、這個建設是永續的,什麼意 思?代表說在地的人民、在地的市民要永續的受到影響,所以大家才會在意、大家才會 在乎,而中央為了要推行所謂的綠能政策,卻只規定了一個大綱式的方式,只用四個字, 我一定要強調,它只用這四個字叫做充分溝通,可是什麼叫充分溝通?我們到現在,我 一直強調就是法律的層次來講,你的溝通的方式,你可能用宣傳的,書面的宣傳的,或 者是你召開說明會、公聽會,或者聽證會,它是有不同意義的,那不管怎麼樣,你不管 要說明用哪一種方式,你都必須要把所謂的事先知情同意權納到這個法規、納到你這個 程序裡面,這才是最重要的東西,臺南地方政府雖然想要做這個事情,就算今天臺南市 議會很支持你們,好,我們訂了一個相關的、類似的、管理的、申請的辦法,可是,如 果中央的法規裡面,只有要求說做充分溝通,我們地方制度法下來的結果,我們訂的法 條,我們也不能逾中央的法規,所以一切的源頭都在中央法規這個部分,所以我想今天 其實有很多的議員同仁已經針對這個部分表達很清楚,我們希望臺南市政府,不是經發 局,是臺南市政府,明確的跟中央,告知中央,要求把事先諮詢、知情的同意權納入整 個法條系統裡面,這樣來保障,你們會講說今天法定義務裡面沒有規定說要做說明會, 可是業者去做了,所以你們覺得多做的,難道地方沒有留退路嗎?前幾天我們在建設委 員會,我雖然不是委員,但是有進去旁聽,我們看到了一份,由蘆竹溝反對太陽能設置 自救會會長等 271 人提出的請願書,他的請願的內容也僅是要求說請業者於該區暫停施 工,視後續調查查核結果,再行後續處置。他並沒有強制的去要求你臺南市政府就直接 勒令停工,沒有,所以也就是說地方的老百姓也知道綠能重要,也肯定再生資源的重要 性,可是他們希望的是什麼?是程序正義,是你真正在乎我們地方的東西啊!人家講鐵